

证券代码：400056

证券简称：R金荔1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法律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以电话、邮件、快递、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议案等资料，并于2023年6月19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报酬确认方案》

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会议室，本着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原则，就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件管理人报酬方案与管理人达成一致意见。

一、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确定管理人报酬的规定》法释〔2007〕9号的规定（以下简称“报酬规定”），双方共同确认债务人最终清偿的财产价值总额为【110,387,391.45元】。

根据报酬规定及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雁峰区人民法院批准的管理人报酬方案（简称“报酬方案”）中下浮10%的规定。

1、管理人报酬总金额确认为：【443.15万元】。

2、管理人就抵押物优先受偿范围内收取的报酬，依《报酬规定》第二条第二款及第十三条、《报酬方案》依法确定，待抵押物处置变现后支付。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荔科技”）系新三板退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400056。2020 年 10 月 30 日，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金荔科技司法重整，在短短两个月时间内，召开两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顺利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雁峰区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裁定批准金荔科技重整计划。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公司拟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7 月 6 号召开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文件》

特此公告。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